

品文苑笔谈

曾经美好的友谊，并不总是有滋有味

徐蓉

伊迪丝·华顿和亨利·詹姆斯是很好的朋友。

年轻的时候，伊迪丝·华顿想认识已是著名作家的亨利·詹姆斯，他们年龄相差19岁，曾经有过两次机会。第一次她精心为自己挑选了一条裙子，让自己看起来处于最美丽的状态。“我想不到，除了我年轻的面容和精美的裙子以外，还有什么值得风度翩翩的男士们另眼相看的。”

第二次，着装的重点变成了帽子，据《名作家和他们的衣橱》，帽子后来是华顿的标识性着装风格，她的品味很好：“只要他开口夸一句，我可以鼓起勇气告诉他自己是多么喜欢看他写的《黛西·米勒》和《一位女士的画像》。然而，他既没有注意到我的帽子，也没有注意到戴帽子的人。”

这样的两次尝试都失败了，不过他们最终还是成为了朋友，非常要好的朋友。

好多年以后她向他提起来，他竟然告诉她完全不记得这两件事了！至于让他们真正相识的那次会面，竟然谁也想不起来到底是在哪，也记不起是在哪里。好像突然之间就一见如故，并且从此正如1910年2月他写给她的信里说的那样“再也没有分开过”。

这样的友谊还有一对，他们初认识的时候，一方迫切的心情很是相像。

维特根斯坦是家族中最小的孩子。上面有三个哥哥先后自杀，身处财富、地位日渐上升的阶层，他们却有着自毁的倾向。对于维特根斯坦而言，他需要确认自己有某一方面的才华，以之作为生存的依据，而哲学是他考虑的一个方向。

1911年10月，维特根斯坦去了剑桥，迫切地来到著名哲学家罗素的房间里做了自我介绍。他开始参加罗素的演讲，有时会用自己的论点来反驳他的偶像，但之后还会跟随罗素到他的房间，两人在激烈的哲学讨论中迎来深夜。

起初，罗素对他的新学生有点恼火，在给爱人奥托琳·莫雷尔夫人的信中说“我的德国朋友简直是对我的煎熬”。几天后，他写道：“我的德国人，他似乎相当厉害，很有说服力”；“我的德国工程师，我想，他是个傻瓜，他认为没有什么是可以理解的——我让他承认房间里没有犀牛，但他不会这么做。”

读了维特根斯坦一篇手稿之后，罗素对维特根斯坦的态度立刻改变了。他告诉奥托琳，手稿“非常好，比我的英国学生写的好得多”，又说“我一定会鼓励他，也许他会做出大事”。罗素意识到维特根斯坦是一个“有希望的年轻人”。两人很快结束了教授和学习的模式，开始平等地讨论哲学。

友谊对他们各自都很重要。维特根斯坦后来告诉朋友，罗素的鼓励使他确定得以获救，并结束了他九年的孤独和痛苦，在那九年里他不断地想到自杀。

这两段美好的友谊，开头很接近，结局却并不太一样。伊迪丝·华顿和亨利·詹姆斯是终身的好朋友。尽管后来他们对于文学创作的一些观点似乎也并不尽一致，不过未影响到他们对于文学的共同热爱和各自的创作探索。

伊迪丝·华顿评论过亨利·詹姆斯的作品：“我对詹姆斯的技巧性理论和实践尤为感兴趣，然而，我直到现在也认为，他过分追求技巧，甚至会牺牲小说的生命——浑然天成。”

“对他理论的实践也曾经困扰过我。尽管他后来的小说富有深刻的道德之美，可在我看来却越来越缺乏意境，脱离我们生活着的有滋有味的人间。”

在她的个人回忆录《纯真年代》当中，伊迪丝·华顿写别的朋友多是溢美之词，没有任何一句批评的话语，可写到亨利·詹姆斯的那部分，却是细节最充分的，她对他有着最多的调侃。那并非对他不尊重，她应该是想呈现一个她心目中最为完整、真实的亨利·詹姆斯，告诉大家，这是她对于他们友谊的回报。

罗素和维特根斯坦的友谊，最终却是“渐行渐远”。

初始，罗素一直鼓励维特根斯坦，但维特根斯坦显然成长得异常迅速，为人又绝对的真实。他急躁且傲慢的性格，不是每个人都能容忍的。维特根斯坦对罗素的思想越来越挑剔，并发展出自己逻辑学的思想，在他们的谈话中占主导地位。当罗素向维特根斯坦展示正在研究的知识理论的手稿时，维特根斯坦的反应极其无情。罗素描绘当时的情景：他说这完全是错误的。我听不懂他的反对意见，但我觉得他一定是对的，他看到了我错过的东西。

罗素认为这一批评是他一生中最重要的事件，因为这使他意识到自己不能再做任何哲学研究了。“我的冲动破碎了，就像一个浪涛冲击着的防波堤。我完全绝望了。”罗素停止了自已手稿的写作，稿件在其去世后才得以出版。

维特根斯坦在朋友面前不客气地评价了罗素，朋友记录道：“很奇怪维特根斯坦他们为什么会变成这样……维特根斯坦是一个完全诚实的人，对于他所从事的工作有严苛的标准。有鉴于此，他对自己苛求甚多，或许让人印象深刻的他批评他人时的不留情面。”

他们最后一次见面是在剑桥大学的道德科学俱乐部，两人擦肩而过，没有说话。

两个故事，两对好朋友，亦师亦友过，倾心相谈过，也观点分歧过，最终有一对终生维护了友谊，另一对相见时再也无可话说。或许哲学比文学更麻烦吧。文学承认人的软弱，哲学则试图教人克服自己的软弱，最终尝试而不得？

总有一些曾经美好过的友谊，结局不甚完美。不过，如果曾经有一段友谊放在你的面前，它已经在很大程度上充实了你的头脑、心灵，促使你蜕变为更加完整的自己，那么，无论是高山流水，还是行路辄遇，这都将是一段十分难得和珍贵的记忆，甚至可以伴随一生。



伊迪丝·华顿自传《我的纯真年代》封面

影评

创作于1925年，已经四次搬上大银幕的世界文学名著《了不起的盖茨比》，是美国作家F.S.菲茨杰拉德以上世纪20年代美国纽约上流社会生活为背景的短篇小说，小说一经问世，备受人们推崇，成为美国的“国民”小说。20世纪的20年代和30年代是美国小说的黄金年代，这20年间群星璀璨，各放异彩。就连海明威这么苛责的批评家在回忆菲茨杰拉德时都说，既然他能够写出像《了不起的盖茨比》这么好的书，我相信他一定能写出更好的书。

翻看原著是因为电影，曾执导过《红磨坊》《罗密欧与朱丽叶》等多部华丽风见长电影的导演巴兹鲁曼，将这部作品再次搬上大银幕。那正是“小李子”莱昂纳多·迪卡普里奥在大屏幕上最辉煌的几年——体型还没有发福，眼神还不算油腻，举手投足间自然而然地流露出了盖茨比一夜暴富后的“土豪”气息。

1. 这部拍摄于2013年的电影放在今天看来仍然华丽炫目，每帧画面都流淌着金钱的色彩，就像黛西的声音一样。菲茨杰拉德在小说中对这位美丽明媚女人的相貌描述甚是模糊，不过寥寥几笔，“脸庞忧郁而美丽，有两只明媚的眼睛，有一张明媚而热情的嘴”，但对她的声音的描写却多达20多处，“她的声音里有一种激动人心的特质，仿佛每句话都是永远不会重新演奏的一种音符”“这正是她声音里抑扬起伏无穷无尽魅力的源泉，金钱叮当的声音……”有评论称黛西是拜金女，是当时纽约社会崇尚金钱的代表，但我从女性角度看，她并不完全是具有姿色又懂得用声音蛊惑人心的女人，依附并享受男人的追求，乐此不疲。正如古希腊神话中人面鸟身的塞壬女妖，擅长用天籁般的歌喉诱惑航海者，让其成为她的腹中餐。

年轻时的我并不喜欢这部小说，情节很俗套，穷小子追求富家千金，并为此命丧黄泉的故事。但是，人到中年，愈发觉得这部小说的了不起。盖茨比本是一文不名的军官，在一场宴会上认识了富家千金黛西，并与其相爱。战争爆发，盖茨比上了战场。当战争结束，心爱的姑娘已嫁作人妇。为了重新获得爱情，他铤而走险贩卖私酒，在短短五年内成为富可敌国的商人。为了吸引黛西的注意，他在黛西的住处对面建起了豪宅，挥金如土地举办一场场宴会，“整个夏天的夜晚都有音乐声传出来，在他蔚蓝的花园里，男男女女像飞蛾一般在香气、香槟和繁星之间来来往往……”

小说中奢华的描写在电影中被高度还原，美酒、华服、烟花、跑车，一幕幕纸醉金迷、歌舞升平的画面充斥着观众的眼球，极力展示上世纪美国那个奢华和享乐的“爵士时代”，让观众过目难忘。

盖茨比终于如愿以偿，得到了黛西，然而这正是悲剧的开始。黛西还是那个少年梦中的

书评

悟空师兄弟的罪与罚 ——趣说西游之十七

睢晓鹏

罪行最轻的沙悟净，所受惩罚亦最轻；罪行最重的小白龙，所受惩罚亦最重。这种轻重有别、宽严相差的刑罚体系体现的就是正义。对孙悟空的刑罚，虽然比沙悟净、猪八戒要重得多，但是对比小白龙不日诛杀的刑罚，是否畸轻了呢？

佛祖如来有劝人为善的“三藏真经”，欲传到东土劝化众生，又担心众生愚昧，毁谤真言。于是便想在东土寻得一个善信，教他苦历千山，询经万水，前来西天极乐世界取经。为此，着观音大士和惠岸行者前往东土，一边寻找取经人，一边规划设计取经路线，如果遇到神通广大的妖魔，就跟取经人做个徒弟，以便辅佐。

观音大士和惠岸行者找到的取经人是金蝉子转世的唐僧，这不足为怪，但是他们为唐僧找的三个徒弟和一匹坐骑却都是触犯天条的罪犯。观音大士选择四个有劣迹前科的人保护唐僧西天取经有何佛法上的深意，受知识所限，不得而知。不过，从孙悟空师徒的经历中，我们倒是可以萃取一些司法上的深意。

和唐僧取经一样，司法也是信仰之旅。司法所追求者，乃是正义，正义亦是司法的图腾。罗马广

场上有一座正义女神像，正义女神像的底座上，就镌刻着这样一句古罗马法律格言：为了正义，哪怕天崩地裂。正义的内涵很广，从不同的角度可以进行不同的诠释。从最朴素的角度出发，我们可以说，正义就是相同行为相同对待，不同行为不同对待，轻重有别，宽严有差。

孙悟空师兄弟的经历可以作为这种朴素正义的一个注脚。先说沙悟净、猪八戒和小白龙。沙悟净原是凌霄殿下侍奎星的卷帘大将，罪行是在蟠桃会上失手打碎了琉璃盏，既然是失手，那就是过失犯罪，犯罪客体是玉皇大帝琉璃盏的所有权；猪八戒原是天河里的天蓬元帅，罪行是酒后戏嫦娥，这是一种强制猥亵行为，是一种故意犯罪，犯罪客体是嫦娥的性自由权；小白龙是西海龙王敖闰之子，罪行是纵火烧了殿上明珠，被其父王表奏天

庭，犯下叛逆之罪。玉皇大帝是如何处理的呢？对沙悟净，是打了八百，贬下凡界，七日一次，将飞剑来穿其胸肋百馀下；对猪八戒，是打二千锤，贬下尘凡，投胎成猪；对小白龙，则是吊在空中，打了三百，不日诛之。

沙悟净只不过是过失犯罪，主观恶性较小，且侵害的客体是财产权，社会危害性也较小，因此其处罚最轻。猪八戒是侵害人身身的犯罪，主观恶性较大，社会影响也较坏，所以不但贬下凡间，而且还要投胎为猪。事实上，投胎为猪就表明了其所犯罪行较重，因为我国古代对严重犯罪常常伴有这种具有侮辱性的惩罚。小白龙的罪行最重，其所犯的罪行，乃是我国“十恶”重罪中的不孝。所谓“十恶”，一为谋反，二为谋大逆，三为谋叛，四为恶逆，五为不道，六为大不敬，七为不孝，八为不睦，九为不义，十为内乱。触犯“十恶”者，虽会赦，

隔岸绿光，梦想的海市蜃楼

晴风



↑《了不起的盖茨比》图书封面

←《了不起的盖茨比》2013 电影版

↓《了不起的盖茨比》1926 电影版



黛西么？小说中盖茨比和黛西丈夫汤姆短兵相接的场景让人印象深刻。他们为争夺黛西争论不休，但当汤姆揭露盖茨比的财富全部来自不正当手段时，盖茨比败下阵来，“脸色难看活像刚杀了人似的”。这个本想将自己打造成上流人士、融入贵族阶层的底层人，本质还是软弱自卑的，这酿成了他的悲剧。

小说的结局是高潮，我为作者巧妙的设计喝彩。黛西开车意外撞死了丈夫的情妇，汤姆嫁祸盖茨比，使情妇的丈夫枪杀盖茨比后自尽了，盖茨比就此结束了他短暂的一生。这个“比任何人都了不起”的盖茨比死在了自己家中没有水的泳池内。在空荡荡的泳池中，真相被掩埋，罪恶被洗刷。那个他曾经深爱过的女人，却毫无悔罪之心继续过着糜烂的生活，这无疑充满着讽刺意味。

2.

这部作品之所以成为传世经典，不仅因为菲茨杰拉德写了一个爱情悲剧，更因为讲述了一个追梦者梦碎的故事。《了不起的盖茨比》曾取名为《在红白蓝之下》，而红白蓝正是美国国旗的颜色。上世纪20年代的美国，一战刚刚结束，价值观裂变，阶层在不断流动，贵族没落，大亨崛

起，纽约城夜夜笙歌，灯红酒绿。狂欢背后，是道德的荒芜。放纵嘲笑忠贞，自由取代道德，欲望遮掩高尚，金钱是价值唯一的衡量标准。用菲茨杰拉德自己的话来说，“那是一个奇迹的时代，一个艺术的时代，一个挥金如土的时代，一个充满嘲讽的时代”。

影片中，有个身影总是伫立在码头，似乎要抓住隔岸那道炫目的绿光。“那盏绿灯，虽然现在抓不到它，但是只要我们跑得更快，手伸得更远，总有一天，我们奋力向前，逆水行舟，会不断靠近。”那道绿光看似隐藏着少年的爱情渴望，实质也是当时底层年轻人做着遥不可及的“美国梦”。其与百年前《红与黑》的时代相仿，跻身名流，跨入上流社会，成为“大人物”，而一个穷小子能得到富家千金，似乎就跨越了阶层，满足了梦想。金钱至上，精神荒芜，这样的梦想终究是海市蜃楼。爱情的悲剧以死亡为代价，而现实一样残酷。1929年，一场空前规模的经济危机在美国爆发，美国历史上的“大萧条”时期到来。上帝将它赐给人们的，在一夜间一并收回，这个最好的时代终究繁华落尽皆成空。

1920年代被称为“新时代”，财富和机会似乎向刚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获胜的美国人敞开

大门，整个社会对新技术和生活方式趋之若鹜，“炫耀性消费”成为时代潮流。甚至，总统富将从美国消失”。然而，1929年10月24日，那个黑色星期四，华尔街股市突然暴跌，价格下跌之快连股票行情自动显示器都跟不上……城市中的无家可归者用木板、旧铁皮、油布甚至牛皮纸搭起了简陋的栖身之所，这些小屋聚集的村落被称为“胡佛村”，流浪汉的身上盖着的报纸也被叫作“胡佛毯”……街头上的苹果小贩则成了大萧条时期最为人熟知的象征之一，那些被迫以经营流动水果摊讨生活的中人，许多是从前成功的金融家……

熟悉20世纪美国批判现实主义文学大家约翰·斯坦贝克的代表作品《愤怒的葡萄》的读者，一定对此刻骨铭心。《愤怒的葡萄》正是以20世纪30年代美国经济大萧条为历史背景的：普遍饥饿蔓延的极致是吃垃圾，城市贫穷人家跟野狗争抢腐烂水果，从垃圾堆里翻找骨头和西瓜皮，在餐厅外守着厨师倒的剩菜残羹。小说中，无地可种、无家可归的汤姆·乔德全家踏上了西进加州的征程。在长途跋涉的过程中，汤姆的爷爷奶奶因为经受不了路途艰辛、环境恶劣相继死亡，他们想去加州摘葡萄的梦想随着生命的终结而破灭。在种种艰难不幸中，乔德一家最终到达他们的梦想之地——加利福尼亚，但那里却远远不如宣传的和他们想象的那么好，在那里他们照样失业、饥饿、困苦。在失业、疾病、死亡中，他们的梦想最终幻灭……

3. 从百度上找了菲茨杰拉德本人的照片看，这真是一位相貌英俊的男人，眉眼俊朗，嘴角坚毅。让人遗憾的是，他仅活到44岁。如此短暂的一生，他却创作了4部长篇小说和160多部短篇小说。盖茨比的身上有着菲茨杰拉德的影子。1918年7月，菲茨杰拉德在阿拉巴马州蒙哥马利市的乡村舞会上邂逅了美丽的泽尔达。泽尔达是阿拉巴马最高法院法官的女儿，

精通芭蕾、法语、诗歌，连同家人的宠溺滋生了她格外的骄傲与叛逆。她早早学会抽烟喝酒，通宵达旦地跳舞，与众多男人周旋。泽尔达曾经在日记中回忆：“我在曼哈顿所有俱乐部的每张桌子上都跳过舞，裙子抓到了腰部。高高地架着双腿，当众抽烟，嚼口香糖，喝酒醉得滑到了阴沟里。”她喜欢看别人被自己戏弄，喜欢自如地切换一个又一个舞伴，喜欢应付男人们的甜言蜜语。对她而言，“这些家伙不过是一群有着些许价值的附属品，是优秀的舞者和陪伴者，仅此而已。”不过，在菲茨杰拉德看来，他“喜欢她的勇敢、诚实与火一般的自尊”。菲茨杰拉德对泽尔达展开了狂热的追求，泽尔达终于答应了他的求婚，条件是：他能挣到钱让自己过上优裕的生活。

1920年4月，菲茨杰拉德与泽尔达结婚，四年后移居法国，但不久婚姻就亮起了红灯。当菲茨杰拉德集中精力创作《了不起的盖茨比》时，泽尔达却对丈夫极为不满，经常在舞会上大出风头，还认识了一个法国飞行员，跑回来要跟丈夫离婚，导致丈夫甚至要同情敌决斗……

其实，泽尔达也是一个才女，对文字也有天生的敏感。菲茨杰拉德曾在自己的作品中大段大段取用她的日记、书信上的文字，甚至包括她的精神病治疗经历。他一度还说服泽尔达将她的作品以他的名字或是两人共同署名发表，因为以他的名声，可以获得更多的稿酬。

泽尔达难以忍受自己只是“作家妻子”的身份存在，于是在27岁的时候重拾年轻时的爱好芭蕾。虽因年龄所限很难精进，她却不管不顾疯狂训练，终将自己逼入绝境。高强度、超负荷的训练诱发精神崩溃，她后来被诊断为精神分裂症。

菲茨杰拉德死后七年，泽尔达所在的精神病院意外失火，她被困在顶楼无法逃生，在熊熊大火中被活活烧死……

作者的悲剧人生观影响着这些作品，《了不起的盖茨比》中处处流露出作者深埋的忧伤，一种悲切的惆怅。菲茨杰拉德曾给女儿的一封信中写道，人生不过是一场骗局，结局就是失败；可以补偿的东西不是快乐与幸福，而是来自挣扎与奋斗的满足感。菲茨杰拉德去世前已破产，遗嘱中要求举办“最便宜的葬礼”。他的墓碑上雕刻着《了不起的盖茨比》结尾：“于是我们继续奋力向前，逆水行舟，被不断地向后推，直至回到往昔岁月。”



电影《天才捕手》剧照，其中提及菲茨杰拉德的写作、财务困境

刑罚，显然是畸轻了。这是对正义的背离。

其实，在玉皇大帝的规则体系内，对孙悟空的处罚还是符合正义的。孙悟空被封为齐天大圣后，王母娘娘令其侍管蟠桃园，让猴子看管桃园，何异于羊入狼口？孙悟空偷吃蟠桃，施定身法术定住七仙女，又不请自到，先赴瑶池，将那仙品、仙酒偷吃了，跟踉跄跄闯入太上老君府邸，把太上老君五个葫芦里的仙丹也吃了。仙丹吃罢，酒散人醒，自知闯下大祸，乃逃出南天门，回到了花果山。

玉皇大帝对此是如何处理的呢？杨二郎擒住孙悟空后，玉帝传旨，命太白金星与王天丁等众将孙悟空押至斩妖台，下令剁碎其尸。无奈，任凭刀砍斧剁，枪刺剑剗，雷打火烧，均不能伤其身。于是又将之放入太上老君的八卦炉中，以文武火炼化，亦不能竟其功。这些处罚已经大大重于小白龙了。

世俗政权无力处理，如来佛祖出手援助，这里头涉及到世俗政权与宗教神权的关系，这是一个很大的命题，不是一句话就能说清的事情。但不管如何，玉皇大帝对悟空师兄弟的处理，体现了刑罚相适应，轻重相区别，是符合人们朴素的正义感的。此后悟空及其师兄弟戴罪立功，护送唐僧西天取经，各成正果，更符合普世价值而为人所喜闻乐见。